


转型中的 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丁军 王承就 等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转型中的 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丁 军 王承就 等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转型中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 丁军等著.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0. 10

ISBN 978 - 7 - 5012 - 3932 - 0

I. ①转… II. ①丁… III. ①俄罗斯—概况②乌克兰—概况③白俄罗斯—概况 IV. ①D7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85569 号

责任编辑
责任出版
责任校对

罗养毅
刘 喆
张 琨

书 名
作 者

转型中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Zhuanyingzhong De Eluosi Wukelan He Baieluosi
丁军 王承就等

出版发行
地址邮编
网 址
印 刷
经 销
开本印张
字 数
版次印次
标准书号
定 价

世界知识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100010)
www.wap1934.com
世界知识印刷厂
新华书店
980 × 680 毫米 1/16 22½ 印张
380 千字
2010 年 12 月第一版 2010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12 - 3932 - 0
3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上篇 转型中的俄罗斯问题研究 / 1

第一章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 / 3

第一节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历程 / 3

一、私有化前的准备阶段 / 3

二、私有化的全面铺开 / 7

三、私有化的深化 / 14

第二节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的特色 / 19

一、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的特殊国情和背景 / 19

二、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的特点 / 20

第三节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评析 / 24

一、证券私有化阶段述评 / 24

二、货币私有化的评析 / 27

三、普京时期私有化的剖析 / 28

第二章 苏联解体后的俄罗斯联邦共产党 / 30

第一节 俄罗斯联邦共产党的演进 / 31

一、俄共的演变历程 / 31

二、影响俄共演变的主要社会因素 / 36

第二节 俄罗斯联邦共产党的方针政策 / 42

一、俄共的理论方针 / 42

二、俄共的策略 / 46

第三节 俄罗斯联邦共产党的发展趋势 / 52

一、俄共面临的机遇 / 52

二、俄共面临的挑战 / 56

三、俄共的可能走向 / 61

转型中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第三章 俄罗斯联邦共产党社会主义思想及其实践 / 67

第一节 俄共对苏共的反思和对现实的分析 / 68

一、俄共对苏联社会的评析与对苏共政策的反思 / 68

二、俄共对苏联解体后俄罗斯社会状况的解读 / 74

第二节 俄共的社会主义思想 / 78

一、俄共有关社会发展的思想认识 / 78

二、俄共实现社会主义的具体见解 / 82

三、对俄共社会主义思想的评析 / 87

第三节 俄共争取社会主义的实践 / 91

一、俄共在叶利钦时代的斗争实践 / 91

二、俄共在普京时代的斗争实践 / 96

三、新时期俄共争取社会主义的实践 / 102

第四章 俄罗斯的对外关系 / 109

第一节 俄乌关系 / 110

一、叶利钦时期的俄乌关系 / 110

二、普京时期的俄乌关系 / 114

第二节 俄美关系 / 119

一、叶利钦时期的俄美关系 / 119

二、普京时期的俄美关系 / 120

第三节 俄欧关系 / 123

一、叶利钦时期的俄欧关系 / 123

二、普京时期的俄欧关系 / 124

第四节 俄中关系 / 127

一、叶利钦时期的俄中关系 / 127

二、普京时期的俄中关系 / 132

中篇 转型中的乌克兰问题研究 / 139

第五章 乌克兰的经济改革 / 141

第一节 乌克兰独立后的经济发展 / 142

一、乌克兰独立后的经济发展 / 142

二、乌克兰经济发展陷入困境的多维原因 / 151

第二节 乌克兰的私有化 / 163

一、“橙色革命”前的乌克兰私有化 / 163

二、“橙色革命”后的乌克兰私有化 / 168

第三节 乌克兰的产业结构 / 174

一、产业结构调整是乌克兰转型时期的重要任务 / 174

二、乌克兰产业结构调整的主要特征 / 176

三、乌克兰产业结构调整存在的主要问题 / 178

四、调整乌克兰产业结构的主要对策 / 181

第六章 苏联解体后的乌克兰共产党 / 185

第一节 苏联解体后乌克兰共产党的发展历程 / 185

一、乌克兰共产党的被禁与重建 / 185

二、乌克兰共产党的兴盛时期 / 189

三、乌克兰共产党的势衰时期 / 193

第二节 乌克兰共产党的理论和政策主张 / 200

一、乌克兰共产党的基本理论 / 200

二、乌克兰共产党的重要政策主张 / 208

第三节 乌克兰共产党发展中面临的挑战与机遇 / 214

一、乌克兰共产党发展中面临的挑战 / 214

二、乌克兰共产党发展中面临的机遇 / 219

第七章 乌克兰的政治 / 226

第一节 乌克兰的国内政治 / 227

一、苏联解体后的乌克兰国内政治 / 227

二、乌克兰“颜色革命”及其政治走向 / 238

第二节 乌克兰的对外政策 / 245

一、乌克兰与俄罗斯的关系 / 245

二、乌克兰与北约的关系 / 252

下篇 转型中的白俄罗斯问题研究 / 257

第八章 白俄罗斯的经济 / 259

第一节 白俄罗斯的市场社会主义经济 / 259

转型中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 一、白俄罗斯的经济概况 / 259
- 二、白俄罗斯经济模式向市场社会主义的转型 / 262

第二节 白俄罗斯证券私有化改革 / 275

- 一、白俄罗斯证券私有化改革的时代背景 / 275
- 二、白俄罗斯证券私有化发展的战略选择 / 276
- 三、白俄罗斯证券私有化改革的发展阶段 / 277
- 四、白俄罗斯证券私有化改革的主要成效 / 282

第九章 白俄罗斯的政治 / 284

第一节 白俄罗斯的政治体制和政党政治 / 285

- 一、白俄罗斯的政治体制 / 285
- 二、白俄罗斯的政党政治 / 295

第二节 白俄罗斯共产党和左翼力量 / 298

- 一、苏联解体后白俄罗斯共产党的命运 / 298
- 二、苏联解体后白俄罗斯左翼力量的构成和发展态势 / 303

第十章 俄罗斯白俄罗斯一体化 / 310

第一节 俄白一体化发展过程与基础 / 310

- 一、俄白一体化的发展过程 / 310
- 二、俄白一体化的基础 / 316

第二节 俄白一体化建设的主要成就与问题 / 322

- 一、俄白一体化建设的主要成就 / 322
- 二、俄白一体化存在的主要问题 / 331

第三节 国际关系视野中的俄白一体化 / 340

- 一、全球化与俄白一体化 / 340
- 二、独联体一体化与俄白一体化 / 341
- 三、当前俄白一体化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 343

参考文献 / 347

后 记 / 352

上篇 转型中的俄罗斯问题研究

第一章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

第一节 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历程

“我们不需要千百万的富翁，我们需要上百万的私有者”，叶利钦如是说。私有化是苏联解体、俄罗斯转轨历程中一项最具影响、最根本性的社会变革运动，迄今仍在以不同方式进行着。本章首先全面阐述了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的进程，即私有化前的准备阶段、叶利钦时期私有化的全面展开以及普京时期私有化的深化等几个部分。其次，梳理了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的发展脉络，诠释了基于特殊国情和政治经济时局背景下的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革的突出特点。最后，剖析了俄罗斯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革目标及私有化的绩效，并对之进行了评析。私有化作为一场社会革命，给俄罗斯国家和人民都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巨大影响。

一、私有化前的准备阶段

“俄罗斯的私有化”使用的是外来语“приватизация”一词。俄罗斯私有化包括三重含义：第一，指把国有企业的资产全部或部分地出售（转让）给私人和非国有成分的法人所有。第二，指国有企业管理模式的变革，即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例

如承包、租赁、国有民营。第三，指初次私有化之后的所有权再分配过程。^① 例如，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公司进行所有权初次分配之后，又通过有价证券市场进行所有权的再分配。可见，俄罗斯的私有化是一个把国有企业资产转为私人所有、转为非国有成分法人所有、实行资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以及初次私有化之后的所有权再分配过程囊括无遗的内涵广泛的综合性概念。^②

为确保私有化的顺利实施，在正式推行私有化政策之前，俄罗斯政府进行了一系列准备工作。首先，颁布与所有制问题和私有化相关的法案，放松对所有制问题的控制，允许多种所有制形式存在，为私有化的正式实施提供法律保障。其次，设立一系列新的组织机构，包括政府机构和非政府机构，负责与私有化有关的各种事项，推动和保证私有化的顺利进行。再次，推行租赁制和商业化、公司化，从变革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着手，逐渐渗透私有化理念，并在制度设计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一）立法上的准备

健全完善的法律体系是任何国家制定切实可行政策的根本保障。俄罗斯政府在推行私有化政策前，首先进行了法律上的安排，这就为私有化政策的顺利推行、与私有化相关的组织机构设置、制度变革等提供了可依靠的法律保障，同时也有利于俄罗斯人民逐步接受国家在所有制问题上的重大变革以及私有化政策。具体情况是：一是1986年11月颁布《苏联个体劳动活动法》，这一法案扩大了个体劳动的活动范围，放松了对个体劳动者的限制；二是1988年5月颁布《苏联合作社法》，以鼓励合作社经济的发展；三是1989年11月通过《关于租赁法的原则》，发展租赁承包关系；四是1990年12月通过《俄罗斯联邦所有制法》，为多种所有制的存在提供了法律保障。该法明确了私有化的含义：“把国家所有制或市政所有制的企业、财产综合体、房屋、设施和其他财产转让，变成公民和法人私有制”。五是1991年7月颁布《俄罗斯联邦国

① 许新：《重塑超级大国——俄罗斯经济改革和发展道路》[M]。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46页。

② 许新：《俄罗斯私有化的含义和理论基础》[J]。《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2003（1），第45页。

有企业和地方企业私有化法》(以下简称《私有化法》),并于1992年6月对该法进行了修改和补充。《私有化法》中对私有化的定义是:“国有企业和市政企业的私有化,是指公民和股份公司(合伙公司)购买属于国家和地方苏维埃所有的企业、车间、设备、厂房、设施、其他资产及股票,变为私有。”^①《私有化法》中规定的内容包括:政府制定私有化纲要及纲要的基本内容;俄罗斯各级国有财产委员会及财产基金会与控股公司的职能、任务和权限;国有和地方企业实行私有化的程序、方式和方法等。^②这一法律后来成为俄罗斯推行私有化的基本大法,可以认为,此时俄罗斯进行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造的法律体系已经基本确立。六是1991年12月29日俄罗斯总统签署了《关于加快国有和市政企业私有化的命令》的总统令,批准了政府制定的《1992年俄罗斯联邦国有企业和市政企业私有化纲要的基本原则》(以下简称《基本原则》)。《基本原则》自1992年1月1日起开始生效,成为真正实施私有化、具体指导私有化运行的第一个法律文件。《基本原则》连同1992年7月11日俄罗斯联邦最高苏维埃批准的《俄罗斯联邦1992年国有和地方私有化纲要》共同构成具体指导俄罗斯私有化的纲领性文件。文件规定了近期私有化的目的和目标、企业实施私有化的原则及分类、私有化要实现的指标和任务、私有化方法和对劳动集体成员的优惠措施等与私有化有关的具体内容。^③

(二) 组织和机构上的准备

为确保私有化的顺利进行,推进私有化政策的全面实施,俄罗斯政府在进行私有化立法的同时,建立了一系列专门性组织机构,为私有化的实施提供了组织和机构上的准备,使私有化的推行工作具体落实到专门部门中。

1. 从中央到地方成立各级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简称“国财委”,是具体指挥和实施私有化的“最高司令部”,对于与私有化相关的各种工作拥有极大的权限,在俄罗斯全国共成立了

^① 许新:《重塑超级大国——俄罗斯经济改革和发展道路》[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47页。

^② 张树华:《私有化是祸?是福?——俄罗斯经济改革透视》[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30页。

^③ 同上。

86 个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能是负责组织国有财产的私有化，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起草、修改私有化纲领和法案，并提交联邦政府批准；二是贯彻执行经政府所批准的私有化纲领和法案，并对此实施监督；三是集中和归纳来自民间团体和政府其他部门关于私有化的提议和意见；四是为地区的私有化运动提供指导，解释私有化纲领和法令；五是确立并适当改变企业的体制和法律形式，将企业的所有权证书转给俄罗斯国家财产基金以便出售；六是建立委员会以负责对属于联邦政府的财产的私有化出售；七是决定国有企业是否转换为股份公司，批准公司的私有化计划，确定出售国家财产的条款。^①

2. 从中央到地方成立各级财产基金会。与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不同的是，财产基金会不属于政府部门，而是代表国家利益的法人组织，是联邦所属国有企业、股金、股票的出售者。根据《俄罗斯私有化法》的规定，俄罗斯国有财产管理委员会及其地区的代理机构不能直接出售国有财产，这一职能保留给俄罗斯联邦财产基金会，俄罗斯联邦财产基金会是国有财产的国家代表，并管理和汇集国有财产私有化后的所得款项。受国财委的委托，财产基金会直接负责国有财产的拍卖和出售，因而掌握着重要的特殊权力。

然而，在推行私有化的实践过程中，联邦财产基金会未能真正做好自己的工作，使国家在私有化运动中遭受了严重的经济损失。一方面，联邦财产基金会为了实现快速私有化，增加“私有化收入”，经常以极低的价格抛售赢利的重点企业，或者有优势的大型国有企业，包括利润丰厚的通信、天然气、燃料能源、交通、军工等相关部门的企业。另一方面，联邦财产基金会管理混乱，人员专业性差，操作缺乏统一的标准，部门内部腐败势力滋生，私有化企业拍卖缺乏公开透明的程序，使得国有财产大量流入某些内部人和相关人员手中。

3. 建立投资基金会和控股公司。投机基金会包括属于财政部的投资基金会和属于国家财产委员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投机基金会的建立，一方面可以减少股票购买者的风险，另一方面可以防止垄断的发生，顺利建立有价证券的一级市场。建立控股公司能够促进企业间的良

^① 海闻：《转轨中的俄罗斯经济》[M]。北京：企业管理出版社，1996 年版，第 49 ~ 50 页。

好合作，但是为了防止企业垄断，不允许成立对于产品和服务有垄断倾向的控股公司。

（三）推行非国有化运动

在正式推行私有化运动之前，俄罗斯政府就开始了一系列非国有化运动，主要包括实行租赁制，建立合作社，以及将国有企业“商业化、公司化”，这些非国有化运动为私有化的正式展开奠定了基础，使私有化运动呼之欲出。

为鼓励租赁承包关系，1989年11月，当时的苏联立法机构通过了《关于租赁法的原则》，规定了实施租赁制的具体方法：在企业改为租赁制后，该企业的职工有权进行租赁或承包，租赁人有权赎买企业的固定资产，当企业改为股份之后，租赁人则自动变为企业的股东。1991年前，苏联所有企业有14%实行了租赁制。^①1988年5月苏联最高苏维埃颁布的《苏联合作社法》极大地推动了合作社经济的发展。由于有了法律保障和政策支持，合作社大量出现，推动了经济的发展，更重要的是这意味着国家放松了在所有制问题上的控制，为私有化的推行奠定了基础。

国有企业的商业化、公司化，是指通过将国有企业和政府行业部门改组为商业性公司，而从原公司分离。《苏联合作社法》颁布后，国有企业的商业化、公司化步伐加快，也进一步明确了国家允许多种所有制的存在。

综上所述，通过立法、组织机构和制度变革等一系列举措，俄罗斯政府放松了对所有制问题的管制，鼓励股份公司和多种所有制的出现，使人民逐渐接受私有化的观念，并为私有化运动准备了法律保障，设定了具体实施机构。可见，私有化改革的帷幕即将全面拉开。

二、私有化的全面铺开

1991年12月19日，叶利钦发布总统令，批准《1992年国有及市政企业私有化纲要基本原则》，规定从1992年1月2日开始实行大规模的私有化运动，标志着私有化的正式开始。

^① 张树华：私有化是祸？是福？——俄罗斯经济改革透视 [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32页。

转型中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

俄罗斯国有企业的私有化依据标准分门别类地进行。首先依照国有企业的部门性质、固定资产、职工人数等，将所有企业分成三类，按照不同类型分别决定是否私有化以及私有化的程度。第一类是全部进行私有化的企业和部门，包括商业、公共饮食业、生活服务业、食品工业、轻工业、建筑业、农产品加工业、农业服务业、汽车运输业等与人民生活紧密相关的行业，以及小型企业、部分亏损企业。第二类是有限制地进行私有化的企业和部门，这类企业必须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的决定才能进行私有化。确定标准是1992年1月1日的固定资产在2亿卢布以上，或职工人数在1万以上的大中型企业。第三类是国家禁止私有化的企业、部门和资源，包括电力企业、水利企业、邮电企业、银行、地下与地上资源等。

对于第一类企业，即商业服务业企业及小型工业、运输和建筑业等企业的私有化，称为“小私有化”。这些小型企业交由地方政府处理，让地方政府从私有化中得到一定收入，小私有化从1992年起至1993年已基本完成，并取得了良好成效。

小私有化的具体操作方式主要有拍卖、商业招标、赎买租赁和股份制。企业的拍卖由各级财产基金会或其代表进行，提出最高价格的购买者获得所有权，企业拍卖价不得低于原始价值的30%；企业符合相应条件的，可以采取商业招标的方式进行私有化，并由招标委员会主持，招标的售价不得低于原始价值的30%；赎买租赁指企业劳动集体可以依据带有赎买权的租赁合同赎买在苏联时期租赁的国有企业资产，赎买后国有企业转化为集体企业；企业职工出资购买股票并成为股东，原国有企业则转化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在以上四种方式中，实践中普遍采取的是赎买租赁和商业招标两种，采取这两种方式的企业分别占小私有化企业总数的43.7%和41.4%。^①

对于第二类大中型国有企业的私有化，基本途径是实行股份化，被称为“大私有化”，大私有化的实施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一）证券私有化

这一阶段从1992年7月起至1994年6月底止，历时2年，其特点

^① 许新：《重塑超级大国——俄罗斯经济改革和发展道路》[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8页。

是通过发放私有化证券转让国有资产。为了减少私有化进程的阻力，这一阶段的私有化是通过发放私有化证券无偿地转让国有资产，因此被称为“证券私有化”。证券私有化的实施分为三个阶段：^①

第一阶段：1992年7~9月。这一阶段将一定数量的大中型国有企业（固定资产超过5000万卢布的企业）改造成开放型股份公司。为使股份化大中型企业达到一定数量，以保证私有化过程中股票的充分供给，对大中型企业采取主动私有化与强制私有化相结合的办法。

第二阶段：1992年10~12月。1992年10月1日起，俄罗斯政府开始向居民发放私有化证券，拉开了全面私有化的序幕。凡俄罗斯公民，不分年龄、社会地位、收入水平，每人获得1万卢布（按1989年的价格计算）的私有化证券，当时共发放1.5万亿卢布的证券，相当于国有资产的35%。^②私有化证券可以用于三方面：第一，直接购买本企业股票或任何企业的股票；第二，交给投资基金作为其股东，投资基金再用集中的证券购买私有化企业的股票；第三，自由流通，将证券出售，变成现金。证券主要用于“大私有化”，即大中型国有企业的股份化，私有化证券被认为是将国有财产转移到人民手中的一种公平的手段。叶利钦一再强调，私有化证券的主要目标是将国家财产公平地分给每个公民，使每个人都有机会积极参加私有化和市场化的转型过程。^③然而，证券化的实际结果却令人失望。一方面，居民在领取私有化证券后，由于缺乏必要的投资信息和市场化的金融意识，大部分用来购买消费品或廉价转让，并没有购买股票，没有真正参与到私有化过程中；另一方面，证券市场缺乏有效的管理机制，法制建设严重滞后，证券基金组织运转不善，一些证券基金组织甚至肆意敛财，骗取公民的私有化证券。

第三阶段：从1993年开始，在专门的拍卖市场出售私有化企业的股票，公民可以用私有化证券购买这些股票。

大中型企业股票的份额比例被划分为三种类型，主要区分是企业内部职工的持股比例。股票上市前，首先按三种方案向本企业职工出售股

^① 许新：转型经济的产权改革：俄罗斯东欧中亚国家的私有化[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35~36页。

^② 许新：重塑超级大国——俄罗斯经济改革和发展道路[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9页。

^③ 海闻：转轨中的俄罗斯经济[M]。北京：企业管理出版社，1996年版，第60页。

票。实行股份制的大中型企业劳动集体有权选择股票的比例分配方式，但是为保证有足够的股票供公民用私有化证券购买，规定企业必须将本企业股票的35%投放市场。第一种分配方式，企业职工有权一次性无偿获得占法定资本25%的无表决权的优先股票，还有权以优惠30%的价格购买不超过法定资本10%的普通股票（有表决权），企业领导人还可以再购买5%的普通股票。其余60%的股票在拍卖市场公开出售。第二种分配方式，本企业职工有权购买法定资本51%的普通股票（有表决权），但不再实行无偿给予和优惠出售股票。第三种分配方式，实行私有化计划的小组承包制。由几个人承包完成企业私有化计划，不使企业破产，并经全体职工同意后签订为期一年的合同。承包小组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则有权按票面价值购买占法定资本30%的企业股票；若未完成合同，这部分股票则拍卖给大企业，即企业全体职工可以优惠30%的价格购买占法定资本20%的企业股票。在实践中，大中型企业多采取第二种方式进行股份化。

证券私有化阶段后，据俄罗斯当局统计，到1994年年底，70%的企业（其中包括2万个大中型企业）转入股份制，小私有化比例达75%，俄罗斯非国有经济占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可以说，证券私有化推动了私有化的进程，为破除旧的、单一的公有制，建立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市场经济体制奠定了基础。然而，证券私有化并未完成预期目标，即未“形成广泛的私有者阶层”，还给俄罗斯社会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带来一系列恶果。总之，俄罗斯第一阶段的私有化形式上声势壮大、波及广泛，实际上远未实现目标，且困难重重。

（二）货币私有化

这一阶段从1994年7月1日起到1996年12月底止，历时2年半，其特点是从以私有化证券无偿转让国有资产过渡到按市场价格出售国有资产，故称“货币私有化”。面对上一阶段私有化的困境，这一阶段私有化最重要的原则和特点是把私有化过程同投资活动相结合，以提高企业效率，并允许投资者获得企业股票的控制额。这一时期同“证券私有化”时期相比，有几个重要变化：

1. 私有化的手段发生变化。由以象征性的价格分配股票过渡到按市场确定的价格出售股票，即从无偿转让国有资产到有偿出售国有资产。